

潼关县市容环卫局

2019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 1、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容工作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
- 2、负责城区环卫工作的监督管理及配套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市环境卫生科学知识的宣传；
- 3、负责城区公共场所、街道清扫保洁工作；
- 4、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19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1、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宣传力度，提升群众的环卫意识，唤醒居民的卫生习惯，增强群众参与环卫工作的热情，营造环卫工作全民参与的良好局面，进一步提升我县的环境卫生质量。
- 2、对城区扩展区域的公厕修建、果皮箱的设置及垃圾收集屋和工人休息室的设计，提前谋划，科学规划，逐步实施。
- 3、改革城区垃圾收集和转运模式，争取资金，合理设置垃圾压缩站，逐步取消主城区的垃圾收集屋和垃圾桶，给居民、群众创造一个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 4、争取资金再次购置餐厨垃圾收集车一辆。针对目前餐厨垃圾产生的情况来看还需要购置餐厨垃圾收集车 1 辆，

进一步细化责任区域,由以前的每天晚上收集一次更改为每天早、中、晚三次收集,确保餐厨垃圾收集全覆盖。

5、加强整治,细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城区环境卫生质量。对城区的环境卫生定期进行评比检查,实行《巡查通报制度》、《领导带班制度》对环境卫生管理不到位的人员和环卫工人进行严肃处理,增强责任意识,保障城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潼关县市容环卫局,成立于2004年2月20日,属正科级事业单位。设局长1名,副局长1名,工会主席1名,下设办公室、财务股、社卫股、创建办、车管股、环卫大队、清运大队、收费室、公卫股、包村组、生活垃圾填埋场。

序号	单位名称
1	潼关县市容环卫局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36人,事业编制36人;实有人员66人,事业66人。单位退休人员7人,无离休人员。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1辆。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无

七、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收入预算 128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5.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5.2 万元。较上年收入预算 1081.92 万元增加 198.43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本部门 2019 年支出预算 128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75.15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520.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3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46.8 万元(含环卫工工资)。较上年收入预算 1081.92 万元增加 198.43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收入预算 128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5.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 5.2 万元。较上年收入预算 1081.92 万元增加 198.43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本部门 2019 年支出预算 1280.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275.15 万元。按支出经济分类，工资福利

支出 520.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3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46.8 万元(含环卫工工资)。较上年收入预算 1081.92 万元减少 198.43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75.15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20.12 万元，占总额的 40.79%；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万元，占总额的 0.94%；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43 万元占总额的 0.11%，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41.6 万元(含环卫工工资)，占总额的 58.16%。

本部门 2019 年支出预算 1275.15 万元，较上年支出预算 1077.92 万元增加 197.23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 533.1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21.55 万元，较上年减少 37.86 万元，增减变化原因为：退休人员移交养老，且人员减少。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经济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520.1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按用途区分：人员经费支出 521.55 万元，公

用经费支出 12 万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746.8 万元(含环卫工工资)。增减变化原因为城区背街小巷及沟坡治理全部移交到我单位，城市维护费增加。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无。

(六) “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共计 1.75 万元，较上年“三公”预算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18 年会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培训费 0.05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七)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八)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拨入的各类资金。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部门拨入的各类资金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5.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包括办公费、差旅费、邮电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等、

潼关县市容环卫局

2019年4月19日